



中國木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



中期報告
200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馮浚榜先生(主席)
劉醒雄先生(行政總裁)
曾錦清先生(財務董事)
周岐瑞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德安先生
井寶利先生
包良明先生

公司秘書

顏慧金小姐

審核委員會

葉德安先生
井寶利先生
包良明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包建原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The Office of Caledonian Bank
& Trust Limited
Caledonian Hous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會展廣場
辦公大樓1606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廣進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之代號

269

聯絡資料

電話：(852) 3176 7100
傳真：(852) 3176 7122

中期業績

中國木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於2007年9月30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0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98	1,754
銷售成本		—	(2,683)
溢利／(虧損)總額		398	(929)
其他收益	3	6,705	366
銷售及行政費用		(21,987)	(13,238)
經營虧損	4	(14,884)	(13,801)
財務成本		—	(201)
除稅前虧損		(14,884)	(14,002)
稅項	5	—	—
期內虧損		(14,884)	(14,002)
以下項目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450)	(14,002)
少數股東權益		(434)	—
		(14,884)	(14,002)
股息	6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7		
— 基本		(0.18仙)	(0.21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007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7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3,534	29,640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587	8,441
預付租金		3,433	3,473
商譽		160,601	160,596
森林特許專營權	9	8,152	8,332
		215,307	210,482
流動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0	1,441	3,516
衍生財務工具		—	1,040
存貨		10,256	3,470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0,102	2,629
預付租金		81	81
短期定期存款		175,407	—
現金及銀行結存		68,465	9,116
		345,752	19,85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1,241	99,821
因清盤而應付分開賬目前附屬公司之款項		490	490
應付附屬公司董事之款項		1,205	1,205
應付稅項		445	434
		63,381	101,950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82,371	(82,098)

		2007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7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97,678	128,384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有抵押)	12	—	6,250
遞延稅項負債		450	450
		450	6,700
資產淨值		497,228	121,68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85,879	71,261
儲備		403,630	49,24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89,509	120,501
少數股東權益		7,719	1,183
權益總額		497,228	121,68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認股權	股本補償	資本贖	資產重	估儲備	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東權益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06年4月1日	66,023	474,484	—	—	3,800	20,918	16,391	(820)	(520,379)	60,417	—	60,417
發行新普通股	2,945	34,755	—	—	—	—	—	—	—	37,700	—	37,700
發行認股權證	—	4,000	—	—	—	—	—	—	—	4,000	—	4,000
匯兌差額	—	—	—	—	—	—	—	1,010	—	1,010	—	1,01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1,773	1,773
股本結算股份補償確認	—	—	—	4,041	—	—	—	—	—	4,041	—	4,041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	—	—	(14,002)	(14,002)	—	(14,002)
於2006年9月30日	68,968	513,239	—	4,041	3,800	20,918	16,391	190	(534,381)	93,166	1,773	94,939
於2007年4月1日	71,261	534,945	4,000	4,041	3,800	20,918	16,552	(392)	(534,624)	120,501	1,183	121,684
發行新普通股	935	21,999	—	—	—	—	—	—	—	22,934	—	22,934
行使購股權	1,183	11,770	—	(3,726)	—	—	—	—	—	9,227	—	9,227
配售股份	12,500	337,312	—	—	—	—	—	—	—	349,812	—	349,812
收購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	6,970	6,970
匯兌差額	—	—	—	—	—	—	—	1,485	—	1,485	—	1,485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	—	—	(14,450)	(14,450)	(434)	(14,884)
於2007年9月30日	85,879	906,026	4,000	315	3,800	20,918	16,552	1,093	(549,074)	489,509	7,719	497,228

簡明綜合現金流轉變動表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7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6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11,989)	(9,2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749)	(20,05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52,788	12,912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資產增加／(減少)	236,050	(16,4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94)	(870)
期初現金及等同現金之資產	9,116	31,795
期終現金及等同現金之資產	243,872	14,497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資產之結餘分析：		
短期固定存款	175,407	—
現金及銀行結存	68,465	14,497
	243,872	14,497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及簡明，並根據香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200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以下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必須於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IFRIC）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IFRIC）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IFRIC）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IFRIC）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納上述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發出但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新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費用(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1)
香港（IFRIC）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之安排(2)
香港（IFRIC）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3)
香港（IFRIC）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金需求及兩者之互動關係(2)

- (1) 於2009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08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08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分類資料

(a) 分類資料

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以下兩類業務：

- (i) 林木砍伐及貿易 — 出售從特許砍伐樹林所得的木材
- (ii) 倉庫及物流 — 冷藏倉庫租賃、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

截至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僅經營倉庫及物流業務一個業務分部。

有關業務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林木砍伐及貿易 港幣千元	倉庫及物流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來收益	—	398	398
其他收益	7	17	24
收益總額	7	415	422
分部業績	(3,183)	(2,794)	(5,977)
未分配其它收益			6,681
未分配支出			(15,588)
期內虧損			(14,884)
其他資料			
分部資產	22,435	30,890	53,325
未分配			507,734
資產總額			561,059
資本支出	84,548	23	84,571
未分配			2,194
負債總額			86,765
資本支出	1,264	—	1,264
未分配			3,455
資本支出總額			4,719
折舊及攤銷	281	1,400	1,681
未分配			599
折舊及攤銷總額			2,280

中國木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中期報告 2007年

由於截至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只有倉庫及物流一個分部，本集團並無按業務編製分部資料之獨立分析。

(b) 地區分部

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香港及中國 港幣千元		圭亞那 港幣千元		澳洲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收益								
外來收益	—	—	—	—	398	1,754	398	1,754
其他收益	6,697	358	7	—	1	8	6,705	366
收益總額	6,697	358	7	—	399	1,762	7,103	2,120
分部業績	(8,899)	(11,855)	(3,177)	—	(2,808)	(1,946)	(14,884)	(13,801)

3.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從事林木砍伐與貿易、冷藏倉庫租賃、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

	2007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6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冷藏倉庫租賃	398	1,754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302	345
雜項收入	4,403	21
	6,705	366
	7,103	2,120

4. 營運虧損

	2007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6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預付租金攤銷	40	40
森林特許專營權攤銷	18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2,280	1,615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7,277	1,224
股本結算股份補償	—	4,0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3	66
	7,360	5,331

5. 稅項

於兩期間內本集團在經營地區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告就本集團經營業務之有關司法權區作出香港利得稅及海外國家稅項撥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期內或於結算日並無因暫時差額而產生任何其他重大未撥備之遞延稅項。

6.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2007年及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或宣派股息。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本公司虧損約港幣14,450,000元(截至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14,002,000元)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7,902,452,209股(截至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6,655,171,058股)計算。

由於行使及轉換本公司之購股權及認股證所產生之潛在股份或會減少本集團期內之每股虧損，並視為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披露截至2007年及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兩個期間，概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為港幣4,719,000元(截至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937,000元)，且概無出售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森林特許專營權

位於圭亞那之森林特許專營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森林特許專營權之成本包括應向圭亞那林業委員會支付之按面積申算費用、取得權利前必須之勘探、地質、地理及其他研究所產生之成本。

森林特許專營權按根據森林總開採量之已探明及推定之儲量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由開始商業開發當日起之合約期間(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予以攤銷。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結算日，毋須就權利之賬面值作出減值。

1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2007年	2007年
	9月30日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買賣證券		
於香港之上市權益證券	1,441	3,516
上市證券之市值	1,441	3,516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7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7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296	1,149
其他應收款項	23,478	77
已付按金	65,797	837
預付款項	531	566
	90,102	2,629

本集團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60天之賒賬期。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2007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7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	713
31至60天	—	426
61至180天	—	10
180天以上	296	—
	296	1,149

貿易應收賬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2007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7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澳元	—	853
圭亞那元	296	296
	296	1,149

12. 計息借貸

	2007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7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6,250
應償還之銀行貸款如下：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6,250

13.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價值 港幣千元
法定：			
於2007年3月31日及2007年9月30日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06年4月1日		6,602,293,667	66,023
發行新普通股	(a)	523,843,750	5,238
於2007年3月31日及2007年4月1日		7,126,137,417	71,261
發行新普通股	(a)	93,545,369	935
行使購股權	(b)	118,286,948	1,183
配售股份	(c)	1,250,000,000	12,500
於2007年9月30日		8,587,969,734	85,879

附註：

- (a) 於2006年6月5日，60,156,25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新普通股根據於2006年5月16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按每股港幣0.128元發行予獨立第三方，以清償顧問費用。

於2006年9月21日、2006年12月29日及2007年6月29日，分別按每股港幣0.128元、港幣0.128元及港幣0.32元發行了234,375,000股、195,312,500股及93,545,369股每股面值為港幣0.01港元之普通股，作為收購加林森林工業有限公司51%股權之代價。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於2006年9月1日刊發之通函中披露。

於2006年11月29日，34,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新普通股按每股港幣0.0882元發行予獨立第三方，以為本公司之日常營運提供額外一般營運資金。

- (b) 於2007年5月7日，118,286,948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新普通股按每股港幣0.078元發行予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數名僱員。
- (c) 於2007年6月27日，1,25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新普通股根據與配售代理訂立之配售協議按每股港幣0.29元發行。

所有該等新普通股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14. 購股權計劃

於1999年9月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已於2004年7月16日終止，並以新購股權計劃取代。除獲另行終止或修訂外，新購股權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一直有效。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但最低須為(i)於授予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ii)於緊接授予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一股普通股之面值之最高者。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授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10%。

下表載列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變動。

僱員

購股權授出日期	於期初尚未行使	期內已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期終尚未 行使之購股 權數目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2006年6月9日	128,286,948	(118,286,948)	10,000,000	0.078	2006年6月9日 至2009年 6月8日

15.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安排租用其辦公室及員工宿舍，餘下之租約期介乎一至兩年不等。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將於下列期間到期：

	2007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7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297	455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756	—
	2,053	455

16. 資本承擔

	2007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7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	26,500

此乃有關根據於2006年1月7日簽訂之收購協議，注資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河南阜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阜源」)已擴大繳足股本51%股權之資本承擔。該協議已於2007年9月6日失效。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07年9月6日刊發之公佈。

17.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抵押下列資產，作為本集團獲授及已動用之信貸融資之擔保：

	2007年	2007年
	9月30日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投資物業	—	29,640

18. 結算日後事項

(a) 於2007年10月18日，關於收購加林森林工業有限公司及Garner Forest Industries Inc.之44%股權之所有決議案已於2007年10月1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07年10月18日刊發之公佈。

(b) 於2007年10月15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樹人木業(大埔)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大埔縣人民政府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委聘其安排及促使收購不少於500,000畝之林地及其生物資產之租賃權益。總代價預期不超過人民幣150,000,000元。條款將於由本公司與租賃持有人將會正式簽署之買賣協議中訂定。

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07年10月17日刊發之公佈。

(c) 於2007年11月1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及兩名主要股東訂立先舊後新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全數包銷基準按配售價每股港幣0.3575元配售最多900,000,000股股份，並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配售股份。上述配售已於2007年11月6日完成。

同日，本公司與兩名主要股東(作為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配售價每股港幣0.3575元認購最多900,000,000股新股份。

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07年11月1日刊發之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發展回顧

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森林經營及管理、林木砍伐、加工及貿易、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之核心業務。

由於倉庫設施需求下降及全球林木需求持續日增（特別是中國），本集團有意結束旗下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業務，專注經營林木業務。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約港幣398,000元，較2006年同期減少約78%，此乃由於本公司與一名獨立伐木承判商終止合營夥伴關係後，正處於過渡期重整其於圭亞那的伐木隊伍及安排裝運伐木及大型鋸木機設備至圭亞那。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0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回顧

於2007年9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負債分別約港幣63,000,000元（2007年3月31日：港幣102,000,000元）及約港幣450,000元（2007年3月31日：港幣6,700,000元）。流動資產淨值增至約港幣282,000,000元（2007年3月31日：負債淨額港幣82,000,000元），此主要由於2007年6月完成配售股份。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之資產結餘約為港幣243,900,000元，為2007年財政年度年結日之水平之26倍。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為5.4，反映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穩健。

本集團之持續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故本集團於2007年9月30日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管理層將時刻審視潛在外匯風險，並會採取適當行動以減輕日後可能出現之任何潛在外匯風險。

於2007年9月30日，本集團持有公平價值約為港幣1,400,000元之財務資產。然而，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貨幣合約或外幣合約作對沖用途，亦無以外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對沖外幣淨投資。

資本架構及負債

於2007年9月30日，已發行股份為8,587,969,734股，而股東應佔本集團股權約為港幣497,000,000元。於2007年9月30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對資產總值之比）為15.46%（2007年3月31日：47%）。負債比率大幅減少，顯示本集團財政狀況穩健。

重大交易

本公司於2007年6月27日成功配售1,250,000,000股新股，籌集資金合共約港幣349,600,000元，鞏固本公司之資金基礎及營運資金狀況。部分籌集資金用作撥付收購Garner Forest Industries Inc（「Garner」）。

於2007年7月5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協議及行使購股權以收購Garner之100%股本權益，總成本為港幣110,000,000元。Garner持有在圭亞那佔地超過約92,737公頃之森林為期二十五年之獨家木材特許專營權。此外，於2007年8月16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廣林有限公司訂立股份收購協議，以收購Jaling Forest Industries Inc.（「加林」）另外44%股本權益，代價為港幣130,000,000元，全數以新股發行支付。該兩項收購於2007年10月24日均已完成，本集團所擁有之熱帶森林面積因而擴大至約260,000公頃，木材儲備之估計市值約527,000,000美元（港幣4,100,000,000元）。

於2007年10月15日，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全外資附屬公司樹人木業（大埔）有限公司與大埔縣人民政府共同達成協議，委聘其安排及促使收購中國廣東省大埔縣不少於

500,000畝之林地及其生物資產之租賃權益，為期50年。與大埔縣政府之安排標誌著本公司正式進軍中國林木業務及木材業。

於2007年11月6日，本公司進一步按全數包銷基準按配售價每股港幣0.3575元配售900,000,000股股份，籌集資金合共約港幣316,000,000元，用作撥付收購中國林地及投資於木材加工設施。

展望及未來計劃

鑑於本集團財政狀況穩健，本集團的主要目標為擴大加林及Garner之伐木及鋸木產能，在廣東省設立木材加工基地及增加其南中國林地儲備。此外，本公司正物色機會收購中國具規模的主要林木公司，銳意在中國林木業取得領導地位。

資本承擔

於2007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資產抵押

於2007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07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本集團於2007年9月30日在香港、中國、圭亞那及澳洲共聘有約41名僱員。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乃符合本集團之一般酬金制度而按各員工之表現釐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已於2004年7月16日採納，除獲另行終止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一直生效。

於2007年5月7日，本公司按每股港幣0.078元之價格向數名僱員於其行使其於2006年6月9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之購股權後發行合共118,286,948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新普通股。於2007年9月30日，涉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股份數目為10,000,000，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1%。

出售及購買股份

於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發行股本證券

本公司於2007年6月27日成功按每股港幣0.29元配售1,250,000,000股新股，籌集資金合共約港幣349,600,000元，鞏固本公司之資金基礎及營運資金狀況。

於2007年5月7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按每股港幣0.078元發行合共118,286,948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新股。

於2007年6月29日，本公司根據於2006年9月18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之特別授權，按每股港幣0.32元向陳國柱先生發行93,545,369股新股，以支付港幣30,000,000.00元，即根據日期為2006年4月10日之收購協議收購加林51%股權之部分代價。

於2007年10月24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07年10月18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之特別授權，按每股港幣0.253元向劉鳳雷先生發行513,833,992股新股，以支付港幣130,000,000元，即本公司就收購加林之44%股本權益之應付代價。

於2007年11月14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2007年11月1日之先舊後新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按照本公司於2007年8月2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按每股港幣0.3575元向兩名主要股東發行合共900,000,000股股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及就董事所得悉，於2007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視作或視為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所述登記冊；或(iii)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 (購股權)數目		佔已 發行股本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百分比(%)
馮浚榜先生 (附註a)	855,662,449	1,055,500,000	無	無	1,911,162,449	22.25
劉醒雄	10,000,000	無	無	無	10,000,000	0.12
曾錦清先生(附註b)	66,624,499	無	無	無	66,624,499	0.78

附註：

- (a) 於2007年9月30日，馮浚榜先生全資擁有Ocean Gain Limited(「OGL」)，而OGL則擁有本公司1,055,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2.29%。OGL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其於本公司之股權載於「主要股東」一節。於2007年5月7日，本公司按每股港幣0.078元之價格於馮先生行使本公司於2006年6月9日授予其之購股權後向其發行6,662,449股股份。
- (b) 於2007年5月7日，本公司按每股港幣0.078元之價格於曾先生行使本公司於2006年6月9日授予其之購股權後向其發行66,624,499股股份。

主要股東

於2007年9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直接或間接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或本公司相關股份5%或以上權益之所有人士名稱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Richest Billion Limited (附註a)	實益擁有人	645,000,000	7.51
Ocean Gain Limited (附註b)	實益擁有人	1,055,500,000	12.29
Allkeen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c)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0	11.64
陳國柱 (附註d)	實益擁有人	718,545,369	8.37
劉鳳雷 (附註e)	實益擁有人	513,833,992	5.98

附註：

- a. Richest Billion Limited由李詩淼女士全資擁有。
- b. Ocean Gain Limited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馮浚榜先生全資擁有。

- c. Allkeen Investments Limited由黃逸萍女士全資擁有。
- d. 陳志雄先生之兒子陳國柱先生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
- e. 劉鳳雷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07年8月16日之股份買賣協議後已被視為取得本公司股份之權益，據此，本公司應於交易完成時向其發行513,833,992股代價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07年9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本公司於2007年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所呈報及討論之偏離外，概無董事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整段期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在需要時進行修改。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準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中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已與管理層檢討及商討內部監控、財務申報事宜及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經已成立，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制定其職權範圍，並負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薪酬政策、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個別薪酬待遇，以及批准賠償及按表現釐定薪酬。

其他披露事項

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公司之最近期年報內所披露之資料並無重大變動，或視作對本集團業務並無重大意義，故本報告並無進一步披露。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ctrg.com.hk)登載。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馮浚榜先生、劉醒雄先生、曾錦清先生及周岐瑞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德安先生、井寶利先生及包良明先生組成。